

103 年中高齡（45~64 歲）人力資源統計

一、勞動力狀況

（一）勞動力

103 年中高齡勞動力為 417 萬人，較上年增加 12 萬 5 千人或 3.09%。依性別分，男性為 249 萬 5 千人，較上年增加 4 萬 2 千人或 1.73%；女性為 167 萬 5 千人，較上年增加 8 萬 3 千人或 5.18%。隨著醫療技術進步、國人平均壽命延長以及戰後嬰兒潮世代的自然成長，使得中高齡勞動力逐年增加，近 10 年增加約 120 萬 2 千人或 40.50%，其中男性與女性在人數上分別增加 57 萬 3 千人、62 萬 9 千人，且女性增幅為 60.09%，遠高於男性之 29.83%。

表 1、中高齡人力資源狀況

單位：千人、%

年別	民間人口	勞動力					非勞動力
		合計	男	女	就業者	失業者	
93	4,950	2,968	1,921	1,046	2,873	95	1,982
99	6,133	3,699	2,283	1,416	3,573	125	2,434
100	6,352	3,834	2,366	1,468	3,732	101	2,518
101	6,523	3,945	2,423	1,523	3,854	91	2,578
102	6,660	4,045	2,452	1,593	3,954	91	2,615
103	6,764	4,170	2,495	1,675	4,083	87	2,594
103 年較 102 年 增減%	1.56	3.09	1.73	5.18	3.26	-4.47	-0.82
103 年較 93 年 增減%	36.65	40.50	29.83	60.09	42.13	-8.56	30.89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二）勞動力參與率

103 年中高齡勞動力參與率(以下簡稱勞參率)為 61.65%，較上年增加 0.92 個百分點，與 10 年前比較則增加 1.69 個百分點，以下分別按性別、年齡、教育程度摘述其變動狀況，並與主要國家加以比較：

表 2、中高齡勞動力參與率

單位：%、百分點

年別	總計	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男	女	45~49 歲	50~54 歲	55~59 歲	60~64 歲	國中及以下	高中(職)	大專及以上
93	59.96	78.10	42.03	74.32	64.31	48.63	33.49	53.35	67.82	72.08
99	60.31	75.36	45.61	77.20	65.93	50.67	32.20	53.00	64.66	69.23
100	60.36	75.54	45.59	77.84	67.14	51.66	32.01	53.34	65.00	67.31
101	60.48	75.39	46.01	78.70	67.73	52.52	32.56	54.24	64.60	65.76
102	60.73	74.82	47.08	79.56	68.27	53.21	33.42	55.06	64.03	65.29
103	61.65	75.06	48.69	80.21	69.63	54.41	35.61	55.08	64.52	67.09
103 年較 102 年 增減百分點	0.92	0.24	1.61	0.64	1.36	1.21	2.19	0.02	0.49	1.80
103 年較 93 年 增減百分點	1.69	-3.04	6.66	5.89	5.32	5.79	2.11	1.73	-3.30	-4.99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1、性別

103年男、女性勞參率分別為75.06%、48.69%，相差26.37個百分點，兩性差距較93年之36.07個百分點明顯縮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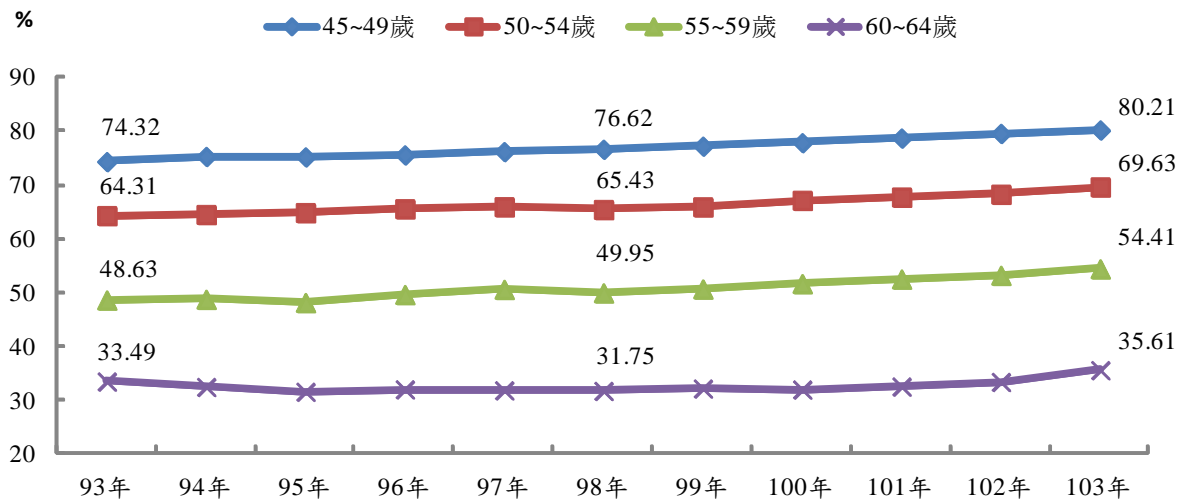
就長期資料觀察，近10年來由於女性教育程度和就業意願均提高，勞參率由93年42.03%大幅上升6.66個百分點；同期間男性則降低3.04個百分點，兩性勞參率呈反向變動趨勢。

2、年齡別

中高齡勞參率隨著年齡層之增加而遞減，103年45~49歲者為80.21%、50~54歲69.63%、55~59歲54.41%，60~64歲降至35.61%。

觀察近10年來中高齡勞參率變化，各年齡組均有成長；其中，60~64歲者可能係因部分事業單位優退、優離而提前退休，或高齡轉業困難（待遇、體力、技能難以符合事業單位的要求）而最終選擇退出勞動市場，致10年間僅增加2.11個百分點，不像其他年齡組均有5~6個百分點的增幅。

圖1、近10年中高齡勞動力參與率變動趨勢 - 按年齡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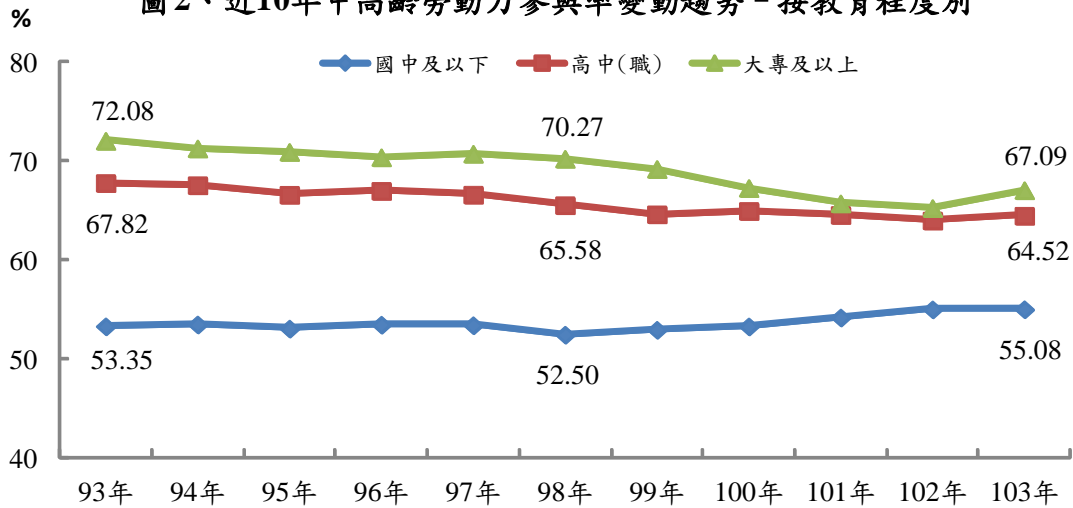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3、教育程度別

中高齡勞參率隨著教育程度提升而增加，103年國中及以下、高中(職)、大專及以上分別為55.08%、64.52%、67.09%，均較上年增加，以大專及以上者提高1.80個百分點最為明顯。

觀察近10年來的變化，以大專及以上者減少4.99個百分點降幅較大，高中(職)減少3.30個百分點次之，國中及以下教育程度者則由93年之53.35%增加1.73個百分點至103年之55.08%，惟仍低於高中(職)、大專及以上之勞參率。

圖2、近10年中高齡勞動力參與率變動趨勢 - 按教育程度別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4、與主要國家比較

103年我國中高齡各年齡層勞參率均低於韓、日、美等國，年齡愈高愈明顯，差距愈大，我國55~59歲與60~64歲之勞參率分別為54.4%、35.6%，而韓、日、美等國相對應資料則分別在7成與5成5以上。

表3、世界各主要國家中高齡勞動力參與率

年齡別	中華民國 103 年			
	中華民國	韓國	日本	美國
45~49 歲	80.2	82.1	86.6	81.1
50~54 歲	69.6	78.8	85.2	78.2
55~59 歲	54.4	72.6	80.4	71.4
60~64 歲	35.6	59.8	62.8	55.8

二、就業狀況

(一)就業人數

103年中高齡就業人數為408萬3千人，較上年增加12萬9千人或3.26%；與10年前比較則增加121萬人或42.13%。

表4、中高齡就業人數

年別	總計	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男	女	45~49 歲	50~54 歲	55~59 歲	60~64 歲	國中及以下	高中(職)	大專及以上
93	2,873	1,852	1,021	1,261	921	426	265	1,514	746	613
99	3,573	2,188	1,385	1,401	1,116	751	305	1,460	1,117	996
100	3,732	2,291	1,442	1,425	1,162	799	347	1,472	1,207	1,054
101	3,854	2,355	1,499	1,434	1,197	829	394	1,470	1,267	1,117
102	3,954	2,386	1,568	1,430	1,230	855	438	1,450	1,326	1,179
103	4,083	2,430	1,653	1,431	1,262	898	493	1,389	1,409	1,285
103年較102年 增減%	3.26	1.85	5.41	0.05	2.53	4.94	12.54	-4.18	6.32	8.99
103年較93年 增減%	42.13	31.26	61.84	13.48	36.96	110.83	86.04	-8.27	88.96	109.6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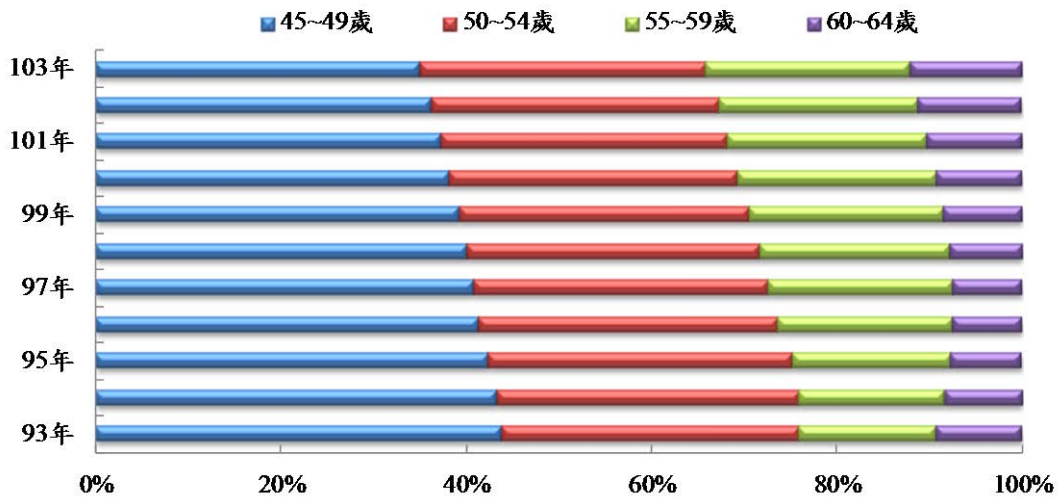
1.性別

103年中高齡男性就業者有243萬人，占59.52%；女性165萬3千人，占40.48%。10年來男性增加57萬9千人或31.26%，女性增加63萬1千人或61.84%，女性增加人數與增幅皆大於男性。

2.年齡別

戰後嬰兒潮出生人口已邁入半百，中高齡就業者中50歲以上所占比率逐年增加，尤以55~59歲者增加最多，由93年之14.82%升至103年之21.99%，增加7.16個百分點。

圖3、中高齡就業者之年齡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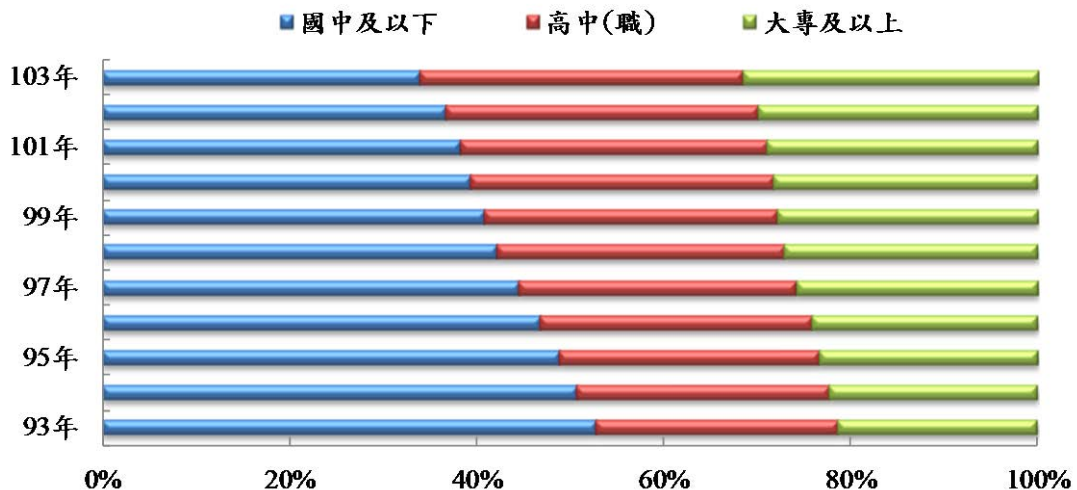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3.教育程度別

103年中高齡就業者之教育程度以高中(職)140萬9千人最多，占34.52%；其次依序為國中及以下138萬9千人、占34.02%，大專及以上128萬5千人、占31.46%。隨著教育普及，高中(職)以上所占比率逐年增加，至103年達65.98%，較93年提高18.69個百分點，其中大專及以上者之占比增加10.13個百分點最為明顯。

圖4、中高齡就業者之教育結構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4.行業別

就三級產業別觀察，103年中高齡就業者以服務業部門237萬人最多、占58.05%；其次為工業部門139萬8千人、占34.25%，農業部門31萬4千人、占7.70%。與上年相比，各行業就業人數除礦業及土石採取業減少13.29%、電力及燃氣供應業減少6.09%、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減少2.48%、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減少0.50%外，其他行業均有成長，增幅以資訊及通訊傳播業11.71%最多，其次為金融及保險業7.29%，教育服務業7.26%居第三。

表5、中高齡就業者之行業結構

單位：千人、%

行 業 別	102年		103年		
		百分比		百分比	較上年增減%
總計	3,954	100.00	4,083	100.00	3.26
農、林、漁、牧業	307	7.78	314	7.70	2.21
工業	1,372	34.71	1,398	34.25	1.91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2	0.06	2	0.05	-13.29
製造業	911	23.04	930	22.78	2.10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19	0.49	18	0.44	-6.09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43	1.09	42	1.03	-2.48
營造業	396	10.03	406	9.95	2.42
服務業	2,274	57.52	2,370	58.05	4.23
批發及零售業	640	16.18	670	16.42	4.80
運輸及倉儲業	187	4.74	196	4.79	4.28
住宿及餐飲業	273	6.90	274	6.71	0.48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52	1.32	58	1.43	11.71
金融及保險業	132	3.34	142	3.47	7.29
不動產業	30	0.76	32	0.79	7.04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98	2.47	105	2.56	6.94
支援服務業	131	3.31	136	3.32	3.61
公共行政及國防；強制性社會安全	170	4.30	174	4.25	2.16
教育服務業	212	5.37	228	5.58	7.26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111	2.80	116	2.85	5.21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33	0.84	33	0.81	-0.50
其他服務業	205	5.19	207	5.08	0.99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5.職業別

103年中高齡就業者之職業以生產操作及勞力工占34.77%最高，其次為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占19.80%，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占16.36%居第三。男性職業以生產操作及勞力工為主，占42.60%；女性則以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生產操作及勞力工為主，分占25.24%、23.27%。

表 6、中高齡就業者之職業結構 - 按性別、年齡別、從業身分別

中華民國 103 年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民意代表、 主管及經理 人員	專業 人員	技術員及 助理專業 人員	事務支 援人員	服務及 銷售工 作人員	農林漁 牧業生 產人員	生產 操作及 勞力工
總計	100.00	5.99	7.84	16.36	8.25	19.80	6.99	34.77
性別								
男	100.00	7.61	6.78	15.29	3.19	16.09	8.43	42.60
女	100.00	3.62	9.39	17.92	15.69	25.24	4.88	23.27
年齡別								
45~49 歲	100.00	5.77	10.32	18.70	9.97	19.00	4.01	32.23
50~54 歲	100.00	5.53	7.56	16.61	8.35	19.24	5.86	36.85
55~59 歲	100.00	6.47	5.71	14.58	7.10	20.97	8.55	36.61
60~64 歲	100.00	6.96	5.19	12.13	5.12	21.38	15.71	33.51
從業身分別								
雇主	100.00	24.63	7.29	23.30	1.58	20.03	2.07	21.10
自營作業者	100.00	0.09	3.23	5.12	0.63	39.32	25.12	26.48
受僱者	100.00	6.29	9.91	19.97	10.66	11.70	0.74	40.73
無酬家屬工作者	100.00	0.04	1.00	5.36	13.98	43.87	22.04	13.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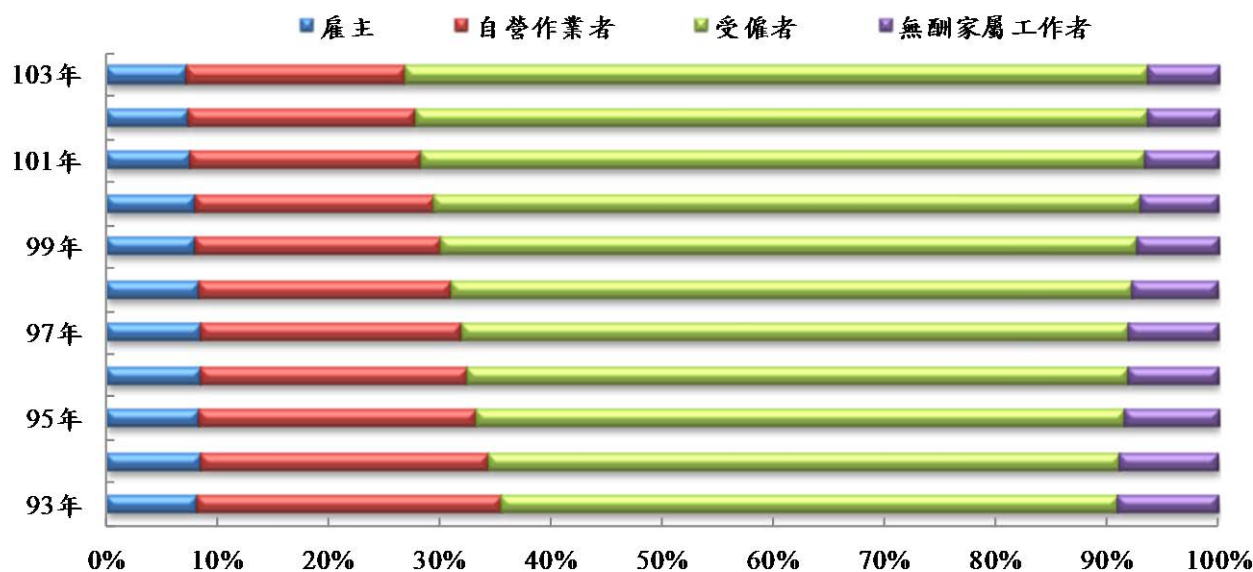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說明：本表依據中華民國職業標準分類(第 6 次修訂)編製。

6. 從業身分別

103 年中高齡就業者之從業身分以受僱者占 66.72% 最高，其次為自營作業者占 19.62%，前者逐年遞增、後者逐年遞減。就年齡別觀察，受僱者所占比率隨著年齡之增加而遞減，雇主、自營作業者、無酬家屬工作者則隨年齡增加而遞增。就性別觀察，兩性均以受僱者為主，惟女性有較高比率從事無酬家屬工作（13.55%）。

圖 5、中高齡就業者之從業身分結構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表 7、中高齡就業者之從業身分結構 - 按性別、年齡別分

中華民國 103 年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雇主	自營 作業者	受僱者	受僱者		無酬家屬 工作者
					受政府 僱用者	受私人 僱用者	
總計	100.00	7.21	19.62	66.72	11.26	55.46	6.45
性別							
男	100.00	9.81	24.96	63.61	9.74	53.87	1.63
女	100.00	3.38	11.76	71.30	13.49	57.81	13.55
年齡別							
45~49 歲	100.00	5.79	14.23	75.00	11.91	63.09	4.98
50~54 歲	100.00	7.06	18.00	68.63	11.04	57.59	6.31
55~59 歲	100.00	8.45	23.56	60.27	10.90	49.37	7.71
60~64 歲	100.00	9.46	32.21	49.54	10.58	38.96	8.78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二)轉業情形及原因

根據 103 年 5 月「人力運用調查」資料顯示，中高齡就業者有 3.00% 曾在 102 年間轉業，其中轉換 1 次工作者占 2.76%、轉換 2 次者占 0.19%、轉換 3 次以上者占 0.05%。就年齡別觀察，60~64 歲就業移轉率為 2.42% 最低，45~49 歲就業移轉率 3.54% 最高；就轉業原因觀察，自願離職者占 57.26% (因為想更換工作地點者占 14.51%、待遇不好者占 13.22%)，非自願離職者占 32.46% (主因工作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占 20.76%)，自營作業者或雇主轉任其他工作占 6.96%，無酬家屬工作者轉任其他工作占 3.32%。

表 8、中高齡就業者 102 年轉業情形

單位：%

年齡別	總計	無轉業	有轉業	有轉業		
				一次	兩次	三次以上
總計	100.00	97.00	3.00	2.76	0.19	0.05
45~49 歲	100.00	96.46	3.54	3.16	0.34	0.04
50~54 歲	100.00	97.04	2.96	2.78	0.15	0.02
55~59 歲	100.00	97.47	2.53	2.35	0.09	0.09
60~64 歲	100.00	97.58	2.42	2.27	0.05	0.1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運用調查」。

表 9、中高齡轉業就業者轉業原因

單位：%

離職轉換工作原因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自願離職轉換工作	42.30	46.78	58.60	56.09	57.26
待遇不好	6.82	7.30	11.86	12.63	13.22
想更換工作地點	11.22	12.30	21.05	11.40	14.51
工作時間不適合	3.38	2.98	5.61	4.70	4.87
工作沒有保障	6.39	7.44	5.18	7.90	5.90
工作環境不良	4.54	4.78	5.73	6.66	5.33
學非所用	-	-	0.45	-	-
無前途	1.50	0.34	-	0.23	1.29
健康不良或傷病	2.30	2.42	4.48	2.61	3.34
女性結婚或生育	-	0.55	-	-	-
自願辦理退休(含優退)	1.73	3.42	1.68	4.48	3.11
想自行創業	4.42	3.69	1.87	4.41	3.86
其他	-	1.56	0.69	1.08	1.84
非自願離職轉換工作	45.37	39.24	33.20	33.21	32.46
工作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	26.65	16.35	16.02	17.69	20.76
季節性或臨時性工作結束	11.05	12.32	9.37	9.46	5.73
工作場所整頓人事被資遣	3.54	3.05	4.81	1.51	0.75
女性結婚或生育	-	-	0.35	-	-
企業內部職務調動	3.49	5.70	1.96	4.06	4.56
屆齡退休	0.62	0.87	0.71	0.49	0.65
其他	-	0.93	-	-	-
自營業者(或雇主)轉任其他工作	11.39	12.57	7.84	8.82	6.96
無酬家屬工作者轉任其他工作	0.94	1.41	0.36	1.88	3.32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運用調查」。

(三)每月主要工作之收入

103 年 5 月中高齡有酬就業者計 382 萬 5 千人，平均每人主要工作收入為 41,850 元，較上年 40,912 元增加 938 元（或 2.29%）。就員工規模別觀察，大致隨規模提高而增加，以服務於 500 人以上大型企業者平均 57,712 元為最高；就行業別觀察，以資訊及通訊傳播業平均 63,093 元最高，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平均 62,717 元次之，農林漁牧業平均 24,037 元最低；就職業別觀察，以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平均 80,750 元最高，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平均 23,146 元最低；就工作時間觀察，

全日時間工作者占 96.58%、平均 42,713 元，部分時間工作者則占 3.42%、平均 17,527 元。

表 10、中高齡有酬就業者主要工作收入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單位：元

平均每人主要工作收入		41,850	
員工規模別		行業別	
1 人	30,598	農、林、漁、牧業	24,037
2~9 人	40,992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43,417
10~29 人	38,484	製造業	42,050
30~49 人	40,381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60,182
50~99 人	44,819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38,388
100~199 人	49,257	營造業	39,322
200~499 人	51,083	批發及零售業	41,971
500 人以上	57,712	運輸及倉儲業	41,340
政府機關	52,689	住宿及餐飲業	34,433
職業別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63,093
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80,750	金融及保險業	57,373
專業人員	64,438	不動產業	39,532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50,418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62,717
事務支援人員	35,400	支援服務業	29,091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35,968	公共行政及國防；強制性社會安全	51,035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24,460	教育服務業	53,911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37,321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50,931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32,434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36,010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23,146	其他服務業	32,406
工作時間			
全日時間工作者	42,713		
部分時間工作者	17,52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運用調查」。

(四)主要工作之類別

103 年 5 月中高齡就業者從事部分時間、臨時性或人力派遣等非典型工作者有 28 萬 6 千人，較上年之 26 萬 8 千人增加 6.72%；其中從事部分時間工作者有 13 萬 8 千人、占 3.37%，從事臨時性或人力派遣工作者（與部分時間工作者可能重疊）有 20 萬 9 千人、占 5.13%。就年齡別觀察，從事非典型工作者占比隨年齡之提高增加，以 60~64 歲 8.23% 最高、45~49 歲 5.86% 最低。就性別觀察；女性從事非典型工作者占比 8.58%，高於男性之 5.93%，主要係因為女性中有較高比重從事部分時間工作（占女性中高齡就業者之 5.14%，相對上高於男性之 2.16%）。

表 11、中高齡就業者主要工作之類別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工作類型		工作時間		工作型態	
		部分時間、 臨時性或人 力派遣工作	非部分時間、 臨時性或人 力派遣工作	全日時間 工作	部分時間 工作	臨時性或 人力派遣 工作	非臨時性 或人力派 遣工作
總計	100.00	7.01	92.99	96.63	3.37	5.13	94.87
年齡別							
45~49 歲	100.00	5.86	94.14	97.48	2.52	4.37	95.63
50~54 歲	100.00	7.37	92.63	96.51	3.49	5.64	94.36
55~59 歲	100.00	7.65	92.35	96.02	3.98	5.48	94.52
60~64 歲	100.00	8.23	91.77	95.57	4.43	5.43	94.57
性別							
男	100.00	5.93	94.07	97.84	2.16	4.73	95.27
女	100.00	8.58	91.42	94.86	5.14	5.72	94.28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運用調查」。

說明：由於「部分時間工作者」可能抑是「臨時性或人力派遣工作者」，故兩者合計可能高於整體「部分時間、臨時性或人力派遣工作者」。

三、失業狀況

(一)失業人數

103 年中高齡失業人數為 8 萬 7 千人，較上年減少 4.47%，隨著經濟好轉、勞動市場漸趨活絡，失業情勢已有明顯改善。

(二)失業率

103 年中高齡失業率為 2.09%，較上年減少 0.17 個百分點，與 10 年前比較則減少 1.12 個百分點。

1、性別

103 年男性中高齡失業率為 2.58%，較上年減少 0.12 個百分點，較 10 年前減少 1.06 個百分點；女性失業率為 1.36%，較上年減少 0.21 個百分點，較 10 年前減少 1.06 個百分點。

2、年齡別

中高齡失業率隨著年齡之增加而遞減，103 年 45~49 歲者失業率為 2.37%、50~54 歲降為 2.12%、55~59 歲更降為 2.04%、60~64 歲再降至 1.23%，高低年齡別差距 1.15 個百分點。

3、教育程度別

進入知識經濟時代後，專業能力成為勞工保有工作機會和薪資成長空間的關鍵因素。103 年中高齡大專及以上之失業率為 1.74%，低於高中(職)2.00%、國中及以下 2.49%，顯示學歷較高、具有專業知識及技能者較無失業之虞。

表 12、中高齡失業率

單位：%、百分點

年別	總計	性別		年齡				教育程度		
		男	女	45~49 歲	50~54 歲	55~59 歲	60~64 歲	國中及以下	高中(職)	大專及以上
93	3.20	3.63	2.42	3.22	3.56	3.01	2.19	3.58	3.41	2.01
99	3.39	4.16	2.16	3.89	3.50	3.06	1.50	3.98	3.59	2.30
100	2.64	3.19	1.75	2.99	2.66	2.44	1.57	2.99	2.83	1.93
101	2.31	2.80	1.54	2.55	2.35	2.14	1.69	2.69	2.46	1.64
102	2.25	2.69	1.57	2.59	2.26	2.15	1.32	2.68	2.16	1.82
103	2.09	2.58	1.36	2.37	2.12	2.04	1.23	2.49	2.00	1.74
103 年較 102 年 增減百分點	-0.17	-0.12	-0.21	-0.21	-0.13	-0.11	-0.10	-0.19	-0.16	-0.08
103 年較 93 年 增減百分點	-1.12	-1.06	-1.06	-0.85	-1.44	-0.97	-0.96	-1.09	-1.41	-0.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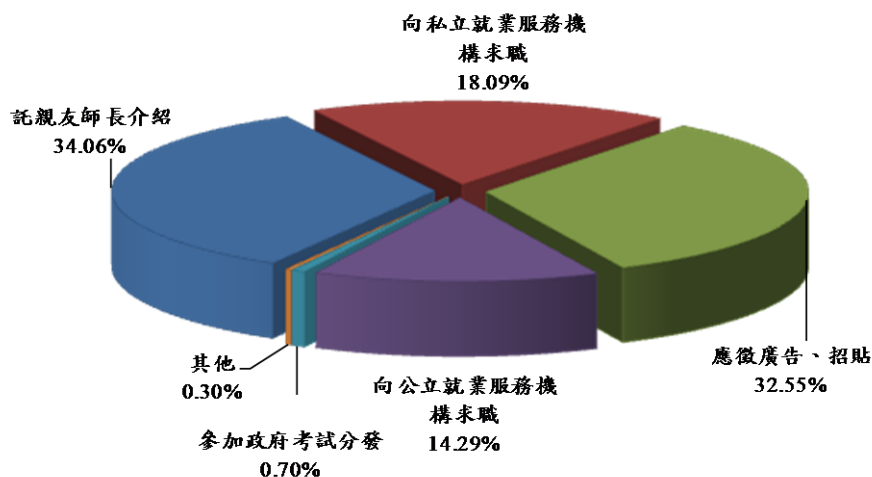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三)尋職方法

中高齡尋職者求職途徑以「託親友師長介紹」最多，占 34.06%；其次為「應徵廣告、招貼」占 32.55%，再次為「向私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及「向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求職」，分別占 18.09%、14.29%。

圖 6、中高齡尋職者求職方法

中華民國 103 年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四)希望待遇

103年5月中高齡失業者平均希望待遇為31,039元，約占有酬就業者主要工作收入41,850元之74.17%。就性別觀察，男性失業者平均希望待遇為33,195元，高於女性之25,714元，分別占其有酬就業者平均主要工作收入46,386元、34,369元之71.56%及74.82%。

表 13、中高齡有酬就業者主要工作收入與失業者希望待遇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單位：千人、元、%

性別	失業者		有酬就業者 主要工作收入 (2)	(1)/(2)×100%
	人數	平均希望待遇 (1)		
總計	83	31,039	41,850	74.17
男	59	33,195	46,386	71.56
女	24	25,714	34,369	74.82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運用調查」。

(五)希望職業

中高齡失業者約有4成7希望找尋生產操作性質之工作，以男性、低教育程度者所占比率較高，國中及以下者高達7成4。女性失業者有37.47%希望找尋服務及銷售工作，尚有27.03%屬意生產操作及勞力工作。

表 14、中高齡失業者希望找尋職業之結構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民意代 表、主管及 經理人員	專業 人員	技術員及 助理專業 人員	事務支 援人員	服務及 銷售工 作人員	農林漁 牧業生 產人員	生產 操作及 勞力工
總計	100.00	4.95	5.27	13.46	5.94	22.20	1.03	47.15
性別								
男	100.00	6.95	6.15	13.76	0.38	16.02	1.45	55.30
女	100.00	-	3.10	12.71	19.68	37.47	-	27.03
年齡別								
45~49歲	100.00	-	5.51	21.67	12.28	12.23	-	48.31
50~54歲	100.00	12.82	10.09	10.00	2.50	16.06	1.73	46.79
55~59歲	100.00	5.71	-	5.04	-	46.71	2.45	40.10
60~64歲	100.00	-	-	3.80	-	32.75	-	63.45
教育程度別								
國中及以下	100.00	-	-	0.86	-	24.12	1.12	73.90
高中(職)	100.00	4.12	3.69	13.03	16.00	20.26	1.96	40.94
大專及以上	100.00	13.62	15.18	33.94	5.77	20.99	-	10.51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運用調查」。

四、非勞動力、潛在勞動力不就業原因

中高齡非勞動力未參與勞動的主要原因有料理家務、高齡/身心障礙等，惟男、女有別，男性以高齡/身心障礙、賦閒或傷病等其他因素為主，女性則以料理家務為主。

表 15、中高齡非勞動力未參與勞動原因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單位：千人

年齡別	總計	想工作而未找工作		求學/準備升學	料理家務		高齡、身心障礙		其他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總計	2,594	37	26	11	1,571	32	1,539	142	107	35	842	663	179	
45~49 歲	362	13	8	5	1	255	7	248	31	22	9	62	44	18
50~54 歲	562	12	9	3	0	372	8	364	40	31	9	137	104	33
55~59 歲	768	9	6	2	0	460	9	451	38	30	8	260	206	54
60~64 歲	902	3	3	1	0	484	8	476	33	25	8	382	308	74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資源調查」。

近年人口結構改變，「高齡及身心障礙者」有明顯增加的趨勢，為了解「有工作能力」之非勞動力不就業原因，乃就扣除「高齡及身心障礙者」後之「潛在勞動力」進一步深入分析。103 年 5 月中高齡潛在勞動力有 236.6 萬人，不願意就業的原因以「家庭經濟尚可、不需外出工作」112 萬人（占 47.34%）最多，其次為「需要照顧家人」者 84.9 萬人（占 35.87%）。按性別觀察，男性計 69 萬人，主要有 39.8 萬人因「家庭經濟尚可、不需外出工作」（占 57.71%），15.3 萬人因「健康不良或傷病」（占 22.18%）；女性 167.6 萬人中，因為「需要照顧家人」者有 79.8 萬人（占 47.59%），由於「家庭經濟尚可、不需外出工作」者則有 72.2 萬人（占 43.08%）。

表 16、中高齡潛在勞動力無就業意願原因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單位：千人

性別	總計	家庭經濟尚可，不需外出工作	需要照顧家人	健康不良或傷病	求學及準備升學	在自家事業幫忙	其他
總計	2,366	1,120	849	252	2	4	140
男性	690	398	51	153	1	1	85
女性	1,676	722	798	99	0	3	54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人力運用調查」。

說明：人力運用調查統計結果表式中「有工作能力之非勞動力」用語已修改為「潛在勞動力」，所謂「潛在勞動力」係指非勞動力扣除未參與勞動原因為「高齡、身心障礙」者。

